

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文件

矿安〔2021〕126号

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关于认真贯彻落实 中央领导同志重要批示精神进一步做好 中秋国庆假期矿山安全生产工作的紧急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矿山安全监管部门，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各省级局：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认真落实李克强总理等中央领导同志对贵州六盘水“9·18”客船侧翻事故的重要批示，按照《国务院安委会办公室关于认真贯彻落实中央领导同志重要批示精神切实做好中秋国庆假期交通运输等重点行业领域安全生产工作的紧急通知》（安委办明电〔2021〕30号）要求，现就做好中秋国庆假期矿山领域安全防范工作，提出以

下要求：

一、进一步增强底线思维，强化忧患意识。今年以来，矿山安全生产形势复杂严峻，当前正处于历年事故高发期、秋汛防范攻坚期、矿产品价格高位期、保供高峰期、省局改革关键期、地方换届期“六期叠加”特殊时期，矿山安全生产面临诸多较大风险。各级矿山安全监管监察部门要强化红线意识、底线思维，切实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和政治执行力，增强政治敏锐性，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上来，切实担起假期安全防范政治责任，认真落实国务院安委会办公室、应急管理部、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近期组织召开的相关会议精神，切实加强节日期间安全生产工作的组织领导，紧盯突出问题和薄弱环节，狠抓各项责任措施落实，深入扎实做好中秋国庆假期安全防范工作。

二、进一步加强安全风险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各级矿山安全监管监察部门要强化节日期间风险分析、研判和管控，防在前、控在先，严盯死守，既要紧盯灾害重、管理差的正常生产建设矿山，还要紧盯停产停工整改矿、长期停产停工矿、技改重组矿、即将关闭矿、大班次矿及“头顶库”等高风险矿山和尾矿库，落实联系指导、联系包保、驻矿盯守、安全巡查责任，全力消除监管盲区漏洞。要充分利用风险监测预警系统、“电子封条”等信息化手段，加强节日期间远程监管监察，发现异常情况第一时间查明原因、跟踪处置。

三、进一步严格矿山安全监管监察执法。各级矿山安全监管

监察部门领导干部要带头深入一线，组织精干力量开展明查暗访，统筹推进三年行动集中攻坚、矿山安全生产大排查及“回头看”、四个专项整治、异地执法等重点工作，将打非治违贯穿始终，秉持公正执法、严格执法、廉洁执法，严肃查处矿山赶进度抢产量、超能力超强度超定员、开采保安矿柱、隐瞒作业地点、以掘代采、瓦斯超限不撤人、无风微风作业、违法承包转包、破坏监控、强令工人冒险作业、有透水征兆不撤人、拒不执行停产指令等违法违规行为。用好新安全生产法和刑法修正案（十一）等，加大违法违规生产建设行为处罚力度，对典型违法违规案例一律公开通报曝光，持续保持高压态势。

四、进一步加强秋汛安全防范工作。今年汛期持续时间长、范围广，各级矿山安全监管监察部门要始终绷紧防汛这根弦，决不能有丝毫松懈。要抓好极端天气应对工作，加强与气象、自然资源、地质等部门工作联动，及时发布暴雨、洪水、雷电等灾害性天气预报预警信息，督促矿山企业严格执行极端天气应急撤人制度，确保大雨不淹井、洪灾不伤人。要组织开展好防溃水溃砂专项检查、煤矿防治水专家会诊和汛后尾矿库专项安全检查等工作，对存在重大事故隐患的，要依法责令停产整顿，隐患消除前决不能生产。

五、进一步加强中秋国庆期间应急值守。各级矿山安全监管监察部门要加强假日值班值守，严格落实领导带班、重要岗位 24 小时值班和信息报告制度，切实加强各类事故重大险情的报告；非在岗值守人员要保证通信畅通，随时听从指令安排，及时有效启动

应急响应；对擅离职守、迟报瞒报信息等情节严重的依法追究责任。要加大对企业主体责任落实的抽查、核查、处置力度，快速严肃查处各类事故隐患举报，坚决防范遏制矿山重特大事故。

附件：国务院安委会办公室关于认真贯彻落实中央领导同志重要批示精神切实做好中秋国庆假期交通运输等重点行业领域安全生产工作的紧急通知



2021年9月20日

附件

中央和国家机关发电

发电单位 国务院安委会办公室

签发盖章
机要电
发电专用章

等级 特急·明电 安委办明电〔2021〕30号 中机发 号

国务院安委会办公室 关于认真贯彻落实中央领导同志重要批示精神 切实做好中秋国庆假期交通运输等重点行业领域 安全生产工作的紧急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安全生产委员会，国务院安委会各成员单位，有关中央企业：

9月18日16时50分许，贵州省六盘水市六枝特区西陵航运有限公司所属客船“六盘水客8015”在牂牁江航行时发生侧翻，导致57人落水遇险，截至目前，事故共造成10人遇难、5人失联，搜救工作仍在进行中。事故发生后，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李克强总理，孙春兰、刘鹤副总理和王勇、赵克志国务委员等中央领导同志作出重要批示，要求全力以赴做好人员搜救和伤

员救治工作，查明事故原因，强调目前正值中秋假期且国庆假期临近，出行人员较多，要进一步指导各地加强交通及重点领域安全隐患排查，坚决防范重特大事故发生，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认真落实李克强总理等中央领导同志重要批示要求，现就做好中秋国庆假期交通运输等重点行业领域安全防范工作，进一步提出以下要求：

一、切实增强责任感紧迫感使命感。贵州六盘水客船侧翻等事故暴露出，一些地方安全生产工作仍然存在安全责任落实不到位、防范措施不到位、安全监管不到位、治理整顿不到位等突出问题，教训极其深刻。今年中秋国庆假期风险挑战更大，形势更加严峻复杂。各地区、各有关部门和单位要深刻汲取事故教训，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上来，以对党和人民极端负责的精神，深入扎实做好中秋国庆假期安全防范工作。要认真落实国务院安委办、应急管理部9月14日中秋国庆假期安全防范工作视频会议要求，全面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和措施，坚持防范遏制重特大事故，确保广大人民群众过一个平安、欢乐、祥和的节日。

二、切实强化交通运输安全防范。水上客运要立即开展专项督查检查，重点核查近年来发生过险情事故、有违法违规记录的水上客运经营企业和单位，督促企业单位针对客船风灾、火灾、碰撞、搁浅、触礁以及通过复杂通航水域等安全风险落实专项防控措施，严格执行客运实名制管理，对存在重大隐患的实施停业

整顿、船舶严禁开航。加大执法查处力度，严厉打击客运船舶超载、超员、超速、超航区航行、中途登船以及未履行安全自查制度等违法违规行为。道路运输要深入开展公路违法超员和违法载人专项治理，聚焦农村公路和客运场站、高速公路、旅游景点周边道路，加大旅游包车、长途客车、重型货车、危化品运输车等重点车辆执法检查力度，严查“三超一疲劳”、货车和农用车非法载人等交通违法行为。加强高速公路安全巡查、及时清理路面异物，改善道路通行状况，严防发生碰撞事故。铁路运输要进一步加强铁路沿线安全环境整治力度，落实落细秋汛安全防控措施，加强铁路既有线维护施工作业安全监管，严肃查处违章作业等行为。民航要重点关注恶劣天气、其他空域活动等因素对飞行安全的影响，加大对重点区域、主要机场和繁忙航路的气象预报预警，加强机组人员安全教育，确保飞行安全。

三、切实强化旅游等重点行业领域隐患排查治理。坚持举一反三，进一步组织安全风险滚动排查，对重点地区和重点行业领域要派出工作组深入督导检查。旅游安全方面，要对旅游景区和热门景点开展“全覆盖”风险隐患排查，严格落实漂流、热气球、网红桥、玻璃栈道、缆车、索道、过山车等旅游设施以及滑翔、海上“飞鱼”等新兴游乐项目安全措施，达不到安全要求的一律停止运营；加强野海滩、黑景点的安全管控，各类风景名胜区、公园、游乐园要严格控制好高峰时段游人总量，严防拥挤、踩踏事件。消防安全方面，要加强居民楼、高层建筑等安全检查，压实基层社区物业管理责任，严防电瓶进屋充电、电动车上楼入户

等引发火灾。盯紧大型商业综合体、旅游景区、宾馆饭店、剧场影院、交通枢纽等假期人员聚集场所，加大消防安全检查力度，督促各相关部门单位落实消防安全责任。危险化学品、煤矿与非煤矿山、建筑施工、渔业船舶、冶金、民爆等行业领域也要结合各自实际深入开展隐患排查治理，落实风险管控措施，坚决防范各类群死群伤事故发生。

四、切实担起假期安全防范政治责任。地方党政主要负责人作为本地区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要加强组织领导，坚持底线思维，亲自过问、亲自部署、亲自检查中秋国庆假期安全防范工作，班子成员要严格落实“一岗双责”。各级安委会要加强统筹协调，组织开展分析研判，抓住突出问题和薄弱环节，督导狠抓各项责任措施落实。各地区、各有关部门和单位要加强假日值班值守，严格落实领导带班、重要岗位 24 小时值班和信息报告制度，带班领导不仅要在岗在位，还要查哨查铺，对擅离职守、迟报瞒报信息情节严重的依法追究责任。

国务院安委会办公室

2021 年 9 月 20 日

抄报：国务院安委会主任、副主任。

抄送：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安委会办公室。

(信息公开形式:主动公开)

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综合司

2021 年 9 月 22 日印发

承办单位:综合司 经办人:夏慧兵 电话:64463182 共印 20 份